

证券代码：002007

证券简称：华兰生物

公告编号：2017-033

华兰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2017年12月11日，华兰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由河南省科学技术厅、河南省财政厅、河南省国家税务局、河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的《关于认定河南省2017年度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》（豫科[2017]196号），根据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》（国科发火[2016]32号）、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》（国科发火[2016]195号）有关规定，省科技厅、省财政厅、省国税局、省地税局共同组织了河南省2017年度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工作。经企业申报、地方初审、专家评审、公示、备案等程序，经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批复，华兰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，证书编号：GR201741000505，发证日期2017年8月29日，有效期三年。

公司已于2008年、2011年、2014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，本次认定系原证书有效期满后进行的重新认定。按照相关规定，公司再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，将连续三年继续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，即公司在2017年、2018年和2019年按15%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。鉴于公司2017年已根据相关规定暂按15%的税率计征了企业所得税，因此，本事项不会对公司2017年已披露的定期报告中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兰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12月12日